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750
6 Jul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7月2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联东特派团)军事联络部门一事。

经过惯常的协商之后,我提议联东特派团军事联络部门由所附清单开列的国家组成。

请将此事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向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提供军事
联络官的国家清单

1. 澳大利亚
2. 奥地利
3. 孟加拉国
4. 巴西
5. 丹麦
6. 爱尔兰
7. 马来西亚
8. 新西兰
9. 俄罗斯联邦
10. 泰国
11.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2. 美利坚合众国
13. 乌拉圭
